

夏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文件

夏人社任〔2023〕22号

签发人：毛志磊

关于姜轩等捌位同志职务任免的 通知

夏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根据你单位党组意见，经研究同意：

姜轩同志任夏邑县项目推进中心综合股股长职务；

刁靖宇同志任夏邑县项目推进中心策划储备股股长职务；

陈首硕同志任夏邑县项目推进中心调度推进股股长职务；

张中彦同志任夏邑县项目推进中心监测评价信息股股长职务；

孙魏巍同志任夏邑县项目推进中心价格监测认定股股长职务；

彭卫东同志兼任夏邑县营商环境和信用建设中心营商环境建设股（信用数据归集应用股）股长职务；

陈丽娟同志任夏邑县营商环境和信用建设中心节能服务股股长职务；

胡军同志任夏邑县以工代赈服务中心（夏邑县工程咨询中心）主任职务；

除彭卫东同志兼任外其他7名同志原任职务自行免除。

二〇二三年九月八日

主题词：干部任免△ 通知

抄送：组织部、编办

夏邑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
2023年9月8日印发

（共印10份）